**2021年江门市江海区自然资源局专项资金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年初预算下达后）

根据2021年人大通过我单位的专项年初预算总数为30736.35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在实际执行中，上级下达补助0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 我单位本年总专项资金为30736.35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 0万元，支出率为0%。具体情况如下：

**一、年初预算专项情况**

经人大通过我单位本年的专项项目共有21个，分别是：自然资源局日常管理经费（含三旧改造工作经费）项目203万元、办公场所日常管护经费项目16.5万元、信息中心经费项目73.4万元、综合管理经费项目10万元、国土调查项目经费181.66万元、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项目180万元、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体系构建工作经费项目10万元、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经费项目24万元、测绘地理信息监督管理经费项目10万元、自然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经费项目72.72万元、执法专项经费项目45万元、林业发展及保护资金项目50万元、地质灾害项目经费项目255万元、白水带风景区日常管护经费项目301.8万元、基本农田及其他耕地保护经济补偿资金项目52.9万元、水田垦造项目资金项目624.91万元、规划设计项目经费项目228万元、控规编制经费项目70万元、土地开发成本（含留用地补偿）项目27613万元、滘北油湾片区改造项目经费、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目200万元。

（一）自然资源局日常管理经费（含三旧改造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203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补充我局日常办公费支出，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二）办公场所日常管护经费项目年初预算16.5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我局办公大楼的日常维护支出，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三）信息中心经费项目年初预算73.4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信息中心人员工资支出，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四）综合管理经费项目年初预算10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区分管领导日常办公支出及补充我局日常办公经费，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五）国土调查评价项目经费项目年初预算181.66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耕地质量等别年度更新评价、高标准农田上图入库和信息统计工作项目、农村地籍调查工作项目、永久基本农田调查（三调）、耕地等别评价（三调）、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项目等项目支出，本项目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由于此项目预算下达时间较短，尚未开展项目绩效考核。

（六）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项目年初预算180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江海区“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发证项目合同款，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七）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体系构建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10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体系构建工作，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八）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经费项目年初预算5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工作，本项目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九）测绘地理信息监督管理经费项目年初预算10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测绘地理信息监督管理工作，本项目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由于此项目预算下达时间较短，尚未开展项目绩效考核。

（十）自然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经费项目年初预算72.72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江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项目、江海区国有城镇建设用地标定地价更新项目、建设用地批后监管技术服务、“三旧”标图建库及数据应用服务支出，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十一）执法专项经费项目年初预算45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江海区土地卫片执法检查、执法宣传，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十二）林业发展及保护资金项目年初预算50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薇甘菊防治、执法样本检测费、执法宣传培训、林业检疫经费、林业政策性保险、植树节经费等支出，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十三）地质灾害项目经费项目年初预算255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江南街道渔山、樽山、飞鼠山地质灾害点治理工程未付合同款、地质灾害点监测设备费用、地质灾害监测与技术支撑服务费用等支出，本项目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由于此项目预算下达时间较短，尚未开展项目绩效考核。

（十四）白水带风景区日常管护经费项目年初预算301.8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购买白水带风景区公共设施保养服务、安全保卫服务、养护服务等支出，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十五）基本农田及其他耕地保护经济补偿资金项目年初预算52.9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2020年度江海区基本农田保护区级经济补偿及2020度江海区基本农田外的其他耕地保护区级经济补偿支出，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十六）水田垦造项目资金项目年初预算624.91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威西村、东红村水田垦造工程余款、东红村、威西村、丰盛村耕地承包租金、项目资金审计服务等支出，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十七）规划设计项目经费项目年初预算228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江门东站商业群廊规划设计项目、规划电子报批审查服务费、江门大桥至北街大桥段提升改造工程、“三旧单元”改造规划编制、上年度未付规划设计项目合同款支出，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十八）控规编制经费项目年初预算70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各个任务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费用，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十九）土地开发成本（含留用地补偿）项目年初预算27613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商住地开发成本、工业地开发成本、三旧改造出让成本、历史留用地租金及货币补偿、拆旧复垦指标等支出，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二十）滘北油湾片区改造项目经费项目年初预算500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滘北三旧改造拆迁费用，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二十一）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目年初预算200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出让土地评估费及测绘费支出，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二、上级补助项目情况**

本年上级下达我单位专项补助项目有：江财农〔2020〕179号，提前下达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项目16.1万元、江财农〔2020〕175号，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11.68万元、江财农[2020]141号，调整下达2020年森林保险中央财政保险费补贴资金项目5.69万元。

1、江财农〔2020〕179号，提前下达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补助项目16.1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支出，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2、江财农〔2020〕175号，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补助项目11.68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支出，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3、江财农[2020]141号，调整下达2020年森林保险中央财政保险费补贴资金补助项目5.69万元，截止预算下达时支出为0万元，支出率为0%。原因是预算刚下达，未发生资金支付。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政策性森林保险费用支出，本项目不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范围。

**三、专项调整的情况**

（一）本年我单位调减专项0个项目共0万元。

（二）本年我单位内部调整专项0个项目共0万元。

（三）本年我单位申请追加并获得的专项0个项目共0万元

**附件：**[**2021单位专项资金信息公开表（年初下达）.xlsx**](2021单位专项资金信息公开表（年初下达）.xlsx)

江门市江海区自然资源局

2021年12月16日